

证券代码：873074

证券简称：富士智能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珠海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 2025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珠海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珠海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对 2025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予以确认。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1. 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定期会议，全体委员以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5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其中关联委员鲁少洲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25 年度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认真审核与评估，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已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系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所需，具有商业合理性，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原则确定，定价客观公允。公司 2025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属实，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及正常经营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审计委员会同意提请董事会审议《关于确认 2025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

情况的议案》。

2. 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定期会议，全体董事以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5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已就相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涉及董事会对公司 2025 年度关联担保情况、关键管理人员薪酬领取予以确认，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〇六条之第（三）项及第（五）项的规定，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但关联董事董春涛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鲁少洲先生需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会上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福建省富达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富达”）

住所：福建省泉州市石狮市祥芝镇鑫旺路 5 号

注册地址：福建省泉州市石狮市祥芝镇鑫旺路 5 号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金属加工机械制造；金属切削加工服务；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塑胶表面处理；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批发；汽车零部件零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光学仪器制造；光学仪器销售；音响设备制造；音响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

售；微特电机及组件制造；微特电机及组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人工智能双创服务平台；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苏日幸

控股股东：珠海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鲁少洲、董春涛

关联关系：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合肥市富士智能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富士”）

住所：合肥市新站区通淮北路与梅冲湖路交口东南侧 50 米

注册地址：合肥市新站区通淮北路与梅冲湖路交口东南侧 50 米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研发；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金属加工机械制造；金属切削加工服务；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塑胶表面处理；电镀加工；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零售；汽车零部件批发；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照相机及器材制造；照相机及器材销售；光学仪器制造；光学仪器销售；音响设备制造；音响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轴承、齿轮和

传动部件销售；微特电机及组件销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微特电机及组件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人工智能硬件销售；智能机器人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人工智能双创服务平台；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物业管理；餐饮管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法定代表人：龙协

控股股东：珠海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鲁少洲、董春涛

关联关系：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珠海蓝悦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蓝悦”）

住所：珠海市斗门区井岸镇新青六路3号（A栋厂房）2楼

注册地址：珠海市斗门区井岸镇新青六路3号（A栋厂房）2楼

注册资本：4000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董春涛

控股股东：珠海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鲁少洲、董春涛

关联关系：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 自然人

姓名：鲁少洲

住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5. 自然人

姓名：董春涛

住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6. 自然人

姓名：苏日幸

住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

关联关系：公司非独立董事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7. 自然人

姓名：龙协

住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

关联关系：公司非独立董事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8. 自然人

姓名：周兵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

关联关系：公司独立董事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9. 自然人

姓名：叶建木

住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

关联关系：公司独立董事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0. 自然人

姓名：程良伦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

关联关系：公司独立董事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1. 自然人

姓名：潘德垠

住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

关联关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2. 自然人

姓名：易群艳

住所：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

关联关系：2020年11月至2025年6月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5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3. 自然人

姓名：黄小汉

住所：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

关联关系：2020年11月至2025年6月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4. 自然人

姓名：王亦伟

住所：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

关联关系：2020年11月至2025年6月担任公司监事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2025年度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金融机构/单位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鲁少洲、董春涛	本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30,000,000	2022/11/1	2027/12/31	否
鲁少洲、董春涛	本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144,000,000	2023/12/1	2035/9/15	否（注2）
珠海蓝悦				2023/12/12	2035/9/15	
福建富达				2023/12/1	2033/12/1	
鲁少洲、董春涛	本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50,000,000	2024/2/27	2025/2/26	主债务已履行完毕
鲁少洲、董春涛	本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50,000,000	2025/3/27	2026/3/26	否
鲁少洲、董春涛	本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分行	80,000,000	2024/2/20	2025/1/24	主债务已履行完毕
鲁少洲、董春涛	本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分行	80,000,000	2025/5/26	2026/5/9	否
鲁少洲、董春涛	本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柠溪支行	30,000,000	2023/12/8	2026/12/7	主债务已履行完毕
鲁少洲、董春涛	本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60,000,000	2025/1/13	2026/11/23	否（注3）
鲁少洲、董春涛	本公司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108,000,000	2025/6/16	2029/5/12	否（注4）
合肥富士				2025/11/12	2029/5/12	
鲁少洲	福建富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狮支行	70,000,000	2023/9/13	2033/9/13	否
董春涛	福建富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狮支行		2023/9/13	2033/9/13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金融机构/单位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珠海富士	福建富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狮支行	32,500,000	2023/9/13	2033/9/13	否
珠海富士	福建富达	奋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2025/3/26	《工业铝型材购销合同》(GY20240227001)项下福建富达还款义务履行完毕之日	
鲁少洲、董春涛、珠海富士	合肥富士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52,000,000	2023/8/22	2033/8/21	主债务已履行完毕

注 1：担保期间指担保合同所担保的主债权合同签订期间或授信合同额度有效期间。

注 2：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1.44 亿元，其中：1.08 亿元为保证人鲁少洲、董春涛、珠海蓝悦、福建富达 2023 年 12 月对银行的授信担保，0.36 亿元为鲁少洲、董春涛、珠海蓝悦 2025 年 11 月对银行新增的授信担保；

注 3：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0.60 亿元，其中：0.40 亿元为保证人 2025 年 1 月对银行的授信担保，0.20 亿元为保证人 2025 年 12 月对银行新增的授信担保；

注 4：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1.08 亿元，其中：0.60 亿元为保证人 2025 年 6 月对银行的授信担保，0.48 亿元为保证人 2025 年 11 月对银行新增的授信担保。

（二）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元

项 目	2025 年	2024 年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112,088.81	4,146,742.14

四、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一）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持续性、常规性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公允合理，符合市场化标准和行业惯例。

公司及子公司接受由实际控制人等关联方提供的无偿担保属于公司单方面受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2025 年度任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管理人员薪酬系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和考核指标，依照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确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以固定形式按月发放，其标准系参照本地区、同行业挂牌公司的整体水平确定，其发放标准合理。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方式和价格按照市场标准确定，遵循自愿、平等、公平的原则执行，相关定价政策和依据公允、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规定，公司秉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准则，基于实际业务需求履行必要的程序后签订相关交易协议，具体协议以实际发生关联交易事项时与相关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六、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公司 2025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系为满足实际经营活动的需求及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支持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稳定发展，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具有积极影响，该等交易的发生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原则，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事项不构成对关联方的重大依赖，公司独立性不会因关联交易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利用关联方关系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

- （一）《珠海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定期会议决议》；
- （二）《珠海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定期会议决议》；
- （三）《珠海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定期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四）《珠海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定期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珠海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7日